

附件 3

交通工程学院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专业 2022 版本本科人才培养方案论

证意见表

二级学院：交通工程学院 论证专业名称：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

参 加 人 员	姓名	职称/职务	工作单位（部门）	学科/专业	签名
	王保群	教授/院长	山东交通学院	土木工程/桥梁与隧道工程	王保群
	宋修广	教授/主任	山东大学	交通运输工程/道路与铁道工程	宋修广
	辛公锋	研究员/副院长	山东高速集团	交通运输工程/道路与铁道工程	辛公锋
	马士杰	研究员/总工程师	山东省交通科学研究院	交通运输工程/道路与铁道工程	马士杰
	申全军	研究员/主任	山东高速集团	交通运输工程/道路与铁道工程	申全军
	樊亮	研究员/副主任	山东省交通科学研究院	交通运输工程/道路与铁道工程	樊亮
	任瑞波	教授/院长	山东建筑大学	交通运输工程/道路与铁道工程	任瑞波
	张思峰	教授/副院长	山东建筑大学	交通运输工程/道路与铁道工程	张思峰
	亓兴军	教授	山东建筑大学	土木工程/桥梁与隧道工程	亓兴军
	耿立涛	教授/主任	山东建筑大学	交通运输工程/道路与铁道工程	耿立涛
	付涛	副教授/系主任	山东建筑大学	土木工程/桥梁与隧道工程	付涛

	赵全满	副教授/系主任	山东建筑大学	交通运输工程/道路与铁道工程	赵全满
专业培养方案修订总结	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人才培养方案的修订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以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、美育、劳育等文件精神为指导，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以培养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为目标，在充分调研企业和行业专家意见的基础上，对照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标准要求，优化人才培养方案，进一步明确了课程设置与培养标准的对应关系，强化美育与劳育，深化实践教学，加强协同育人和创新创业教育，将人才培养体系划分为理论课程体系、实践教学体系和素质拓展教育体系三部分，课程设置支持毕业要求的达成。				
论证意见	对以上内容作出评价：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整体设计布局合理。人才培养目标明确，能够与行业和企业需求相结合，专业特色明显。人才培养模式满足培养目标的要求，培养标准和实现矩阵恰当，课程体系设计合理，理论课程设置与实践教学环节比例适当，实践教学环节可实现学生创新能力和工程能力培养，符合工程教育认证要求，满足社会和行业人才需求。 具体的改进意见及建议： 1、进一步突出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专业方向特色，结合交通行业社会需求与行业未来发展趋势，优化调整课程设置模块与内容； 2、优化集中实践教学环节的设置； 3、适当增加专业特色选修课程。 论证会主任（签字）：张永群 2021 年 9 月 29 日				

1、进一步凝练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专业特色，结合交通运输工程学科前沿专业知识，优化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专业课程设置模块与内容；

2、梳理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专业集中实践教学环节课程设计大纲，对课程设计相近内容进行合并和调整；

3、围绕国家交通强国战略、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实施规划和山东省交通运输行业需求，增设专业特色选修课程。

专业改进措施

同意以上意见！建议立由按照专家意见逐条落实整改，完善培养方案！

学院意见

